

2020年度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所监管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的监督辅助工作。

（二）承担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基础性辅助工作；承担推进区国有企业改革相关辅助工作；承担国资、国企系统双招双引辅助工作。

（三）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评审辅助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的技术支撑工作。

（四）承担所出资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督辅助工作；参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的拟定。

（五）承担区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测和企业财务状况监督辅助工作。

（六）承担企业绩效管理、风险管控、全面预算管理及内部市场化改革运行的指导及考核评价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具体工作。

（七）承担所监管企业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辅助工作；承担国资国企财务监管信息化建设辅助工作。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办公室（挂党委办公室牌子）；企业改革与产权管

理股；统计评价股；考核分配股。

纳入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枣庄市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24.9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0.06	总计	62	140.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0.06	14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	11.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2	11.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2	7.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	3.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	3.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9	3.1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4.95	124.95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24.95	124.95					
2150701	行政运行	69.75	69.75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0	55.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0.06	84.86	5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	11.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2	11.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2	7.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	3.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	3.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9	3.1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4.95	69.75	55.2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24.95	69.75	55.20			
2150701	行政运行	69.75	69.75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0		55.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92	11.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9	3.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24.95	124.9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06	140.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0.06	总计	64	140.06	14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0.06	84.86	5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	11.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2	11.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2	7.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	3.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	3.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9	3.1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4.95	69.75	55.2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24.95	69.75	55.20
2150701	行政运行	69.75	69.75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0		55.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75	30201	办公费	5.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2	30206	电费	2.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0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4.86	公用经费合计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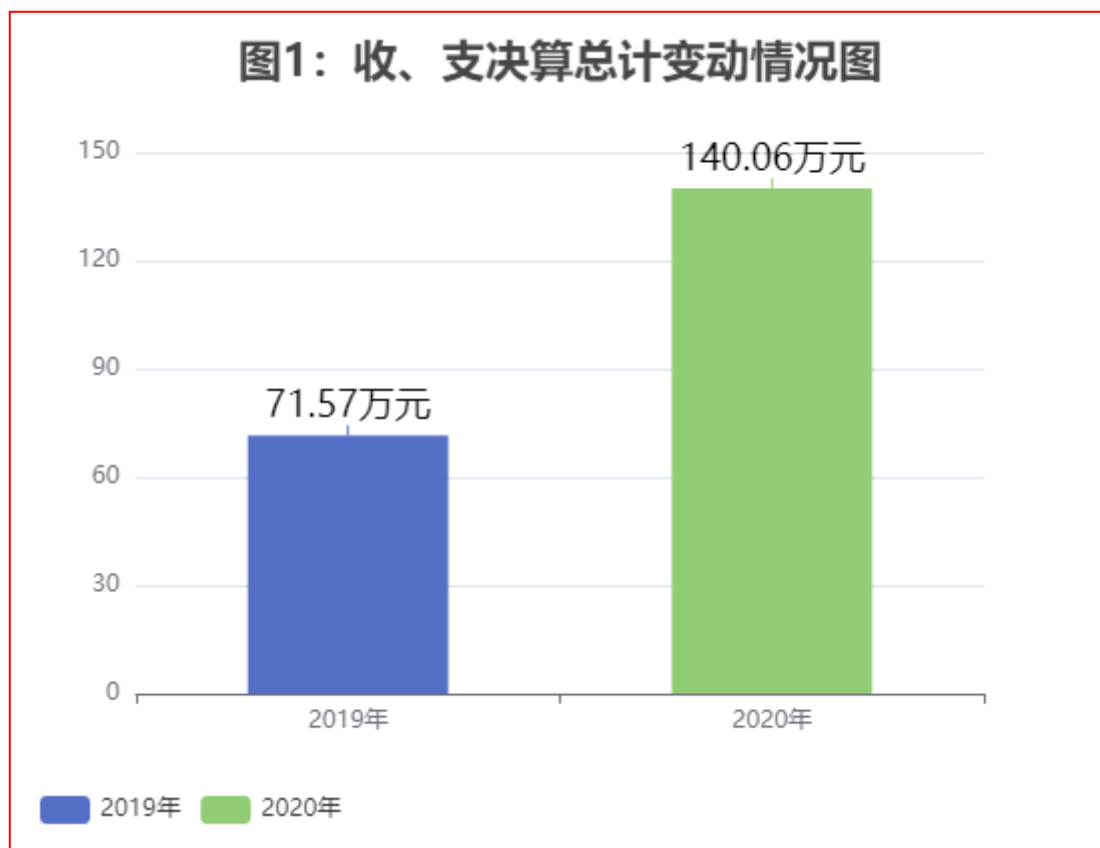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40.06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8.49万元，增长95.7%。主要是2019年3月单位新成立，预算不是完整的年度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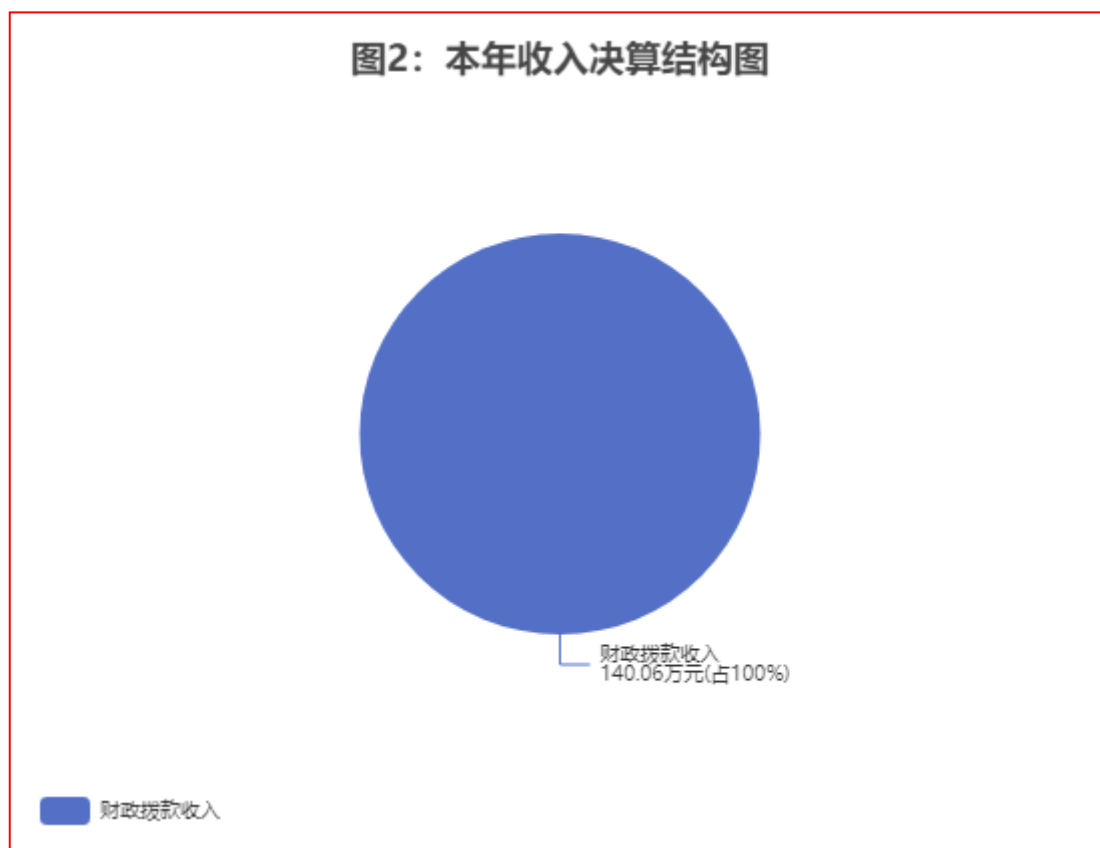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40.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0.0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40.06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68.49万元，增长95.7%。主要是2019年3月单位新成立，预算不是完整的年度预算。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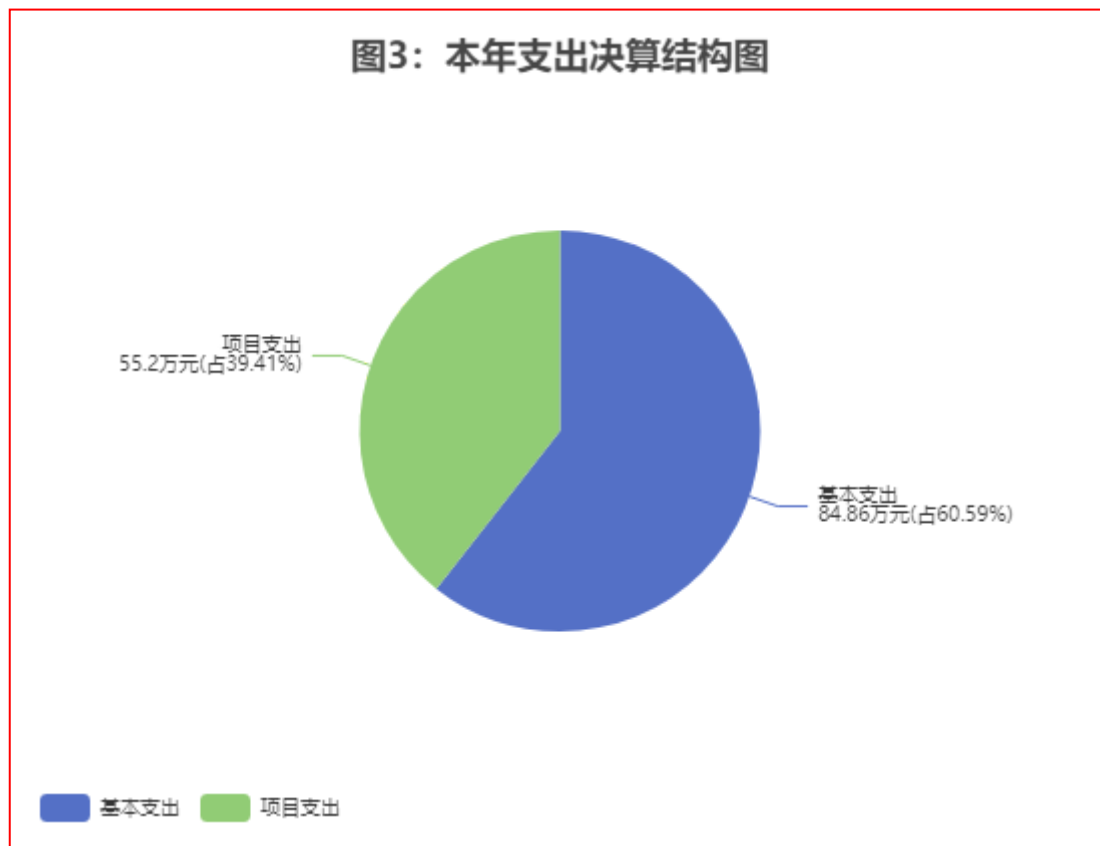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40.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86万元，占60.59%；项目支出55.2万元，占39.41%；上缴上级支出0万

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84.86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53.29万元，增长168.8%。主要是2019年3月单位新成立，预算不是完整的年度预算。

2、项目支出55.2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15.2万元，增长38%。主要是2019年3月单位新成立，预算不是完整的年度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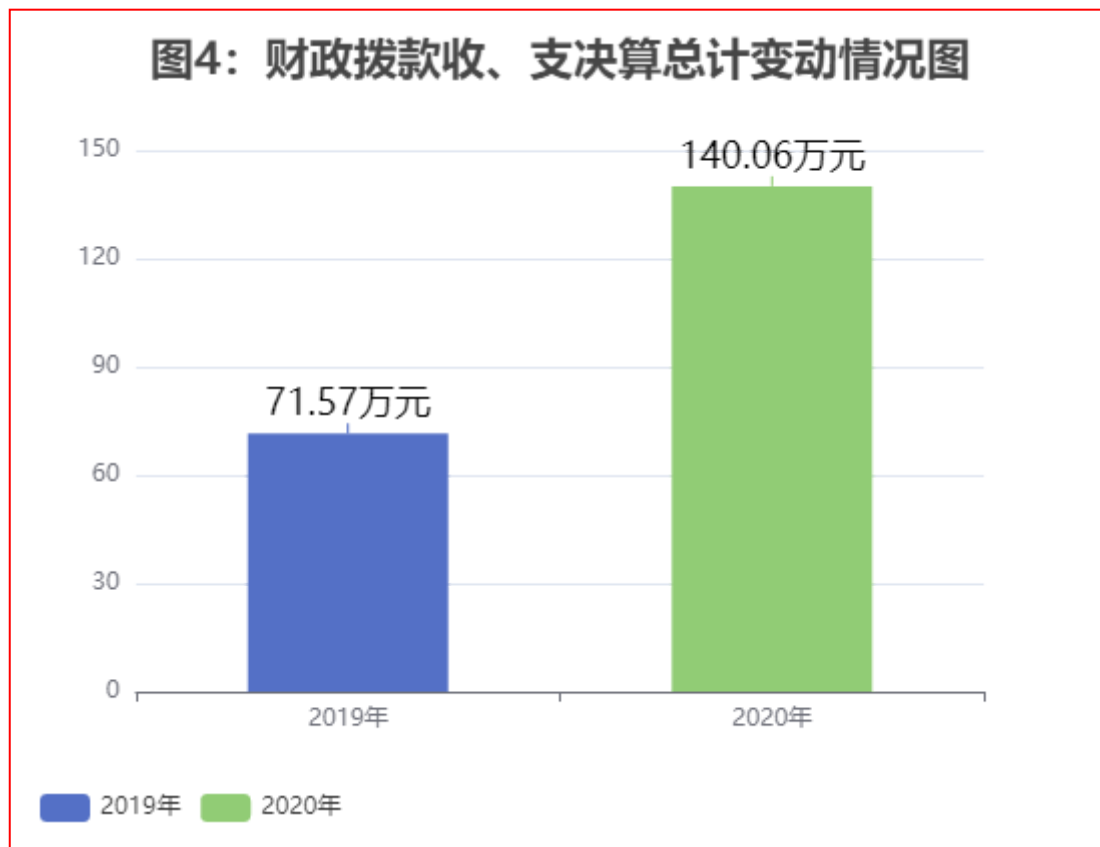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0.06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8.49万元，增长95.7%。主要是2019年3月单位新成立，预算不是完整的年度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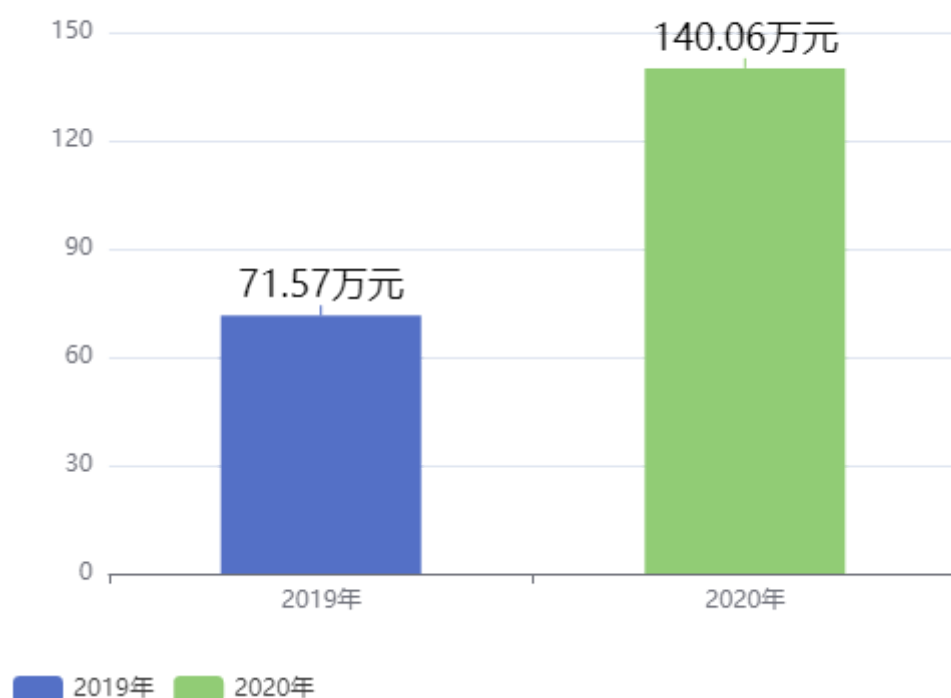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0.0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8.49万元，增长95.7%。主要是2019年3月单位新成立，预算不是完整的年度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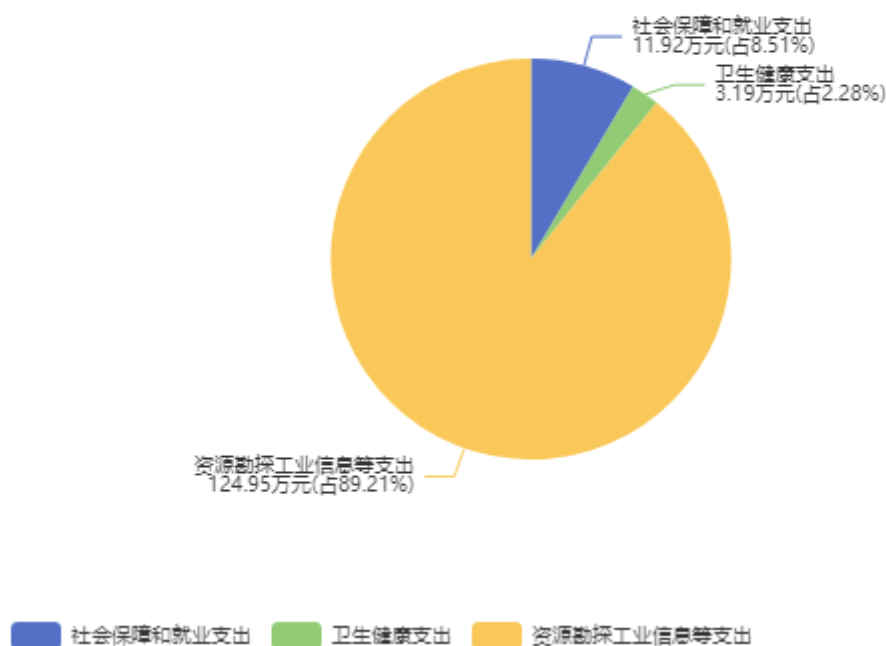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0.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92万元，占8.51%；卫生健康（类）支出3.19万元，占2.2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124.95万元，占89.2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3.17万元，支出决算为140.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新增2名正式人员。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1万元，支出决算为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2名正式人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5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2名正式人员。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11万元，支出决算为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2名正式人员。

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9.21万元，支出决算为6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2名正式人员。

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60.2万元，支出决算为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2名正式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84.8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54.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0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0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所属单位2020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60.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81.9分，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来看，基本完成了绩效目标。

组织对财务软件维护、办公设备购置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60.2万元。其中，对财务软件维护、办公设备购置等项目分别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评

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6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规范，满意度较高，财务运作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0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6个项目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绩效管理重视进一步提升，财务运行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财务软件维护、办公设备购置等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其中，财务软件维护、办公设备购置等6个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2020年度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区财政局对我部门整理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2020年度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1.9，评价结果为良。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整体支出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1.9，评价结果为基本完成绩效目标，财务运行规范。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3:

2020 年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得分、扣分分析
投入 (12分)	部门职能(4分)	部门职能明确性(4分)	--	对部门及各个股室是否具有明确的职能进行评价。	①部门具有明确的职能得1分,否则得0分;②部门内部组织机构层次清晰,归属管理关系明确③部门内各股室职能划分明确、职责整体上不存在重合得1分,否则得0分;④部门实际职能及实际内设机构与三定方案一致得1分,否则得0分。	4	部门具有明确的职能;部门内部组织机构层次清晰,归属管理关系明确;部门内各股室职能划分明确、职责整体上不存在重合;部门实际职能及实际内设机构与三定方案一致。
	目标设定(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1分)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0.5分,否则得0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25分,否则得0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25分,否则得0分。	0	编制绩效目标未根据部门编制,指标不明确
		绩效指标明确性(1分)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得0.5分,否则得0分;②通过清晰、可量化的指标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得0分。	0	

	预算配置(6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2)	--	对部门编制的预算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①部门预算编制完整,如涉及子项目,子项目列示清晰;②预算依据充分,数量测算依据明确、科学、合理,单价标准来源准确;③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匹配;④预算编制流程清晰、机制健全;全部满足得2分,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2	预算编制明确完整,提供了预算及决算报告
		在职人员控制率(2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2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2	三定方案中规定的制数12人,实际在编6人。
		“三公经费”变动率(2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不变或者下降的计2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2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1万元,实际决算三公经费为0.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过程(23分)	预算执行(5分)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	--	对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部门基本支出金额/基本支出预算金额*100%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在100%的基础上每偏离1%扣除权重分2%,扣完为止	1	基本支出预算数133.18万元,实际支出数140.06万元,支出率105.16%。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1)	--	对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价。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部门项目支出金额/项目支出预算金额*100%	①所有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得满分；在 100%的基础上每偏离 1%扣除权重分 2%，扣完为止	0.9	项目支出预算 60.20 万元，实际支出数 57.09 万元，支出率 94.83%。
		“三公经费”控制率(1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 100%的计 1 分，每超过 1 个百分点扣 0.25 分，扣完为止。	1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 0.1 万元，实际支出 0.1 万元，控制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2 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 100%的计 2 分，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及部门政府采购制度等规定对所需货物、工程或服务进行政府采购
	预算管理(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管理制度计 1 分，每缺少一项按照比例扣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计 0.5 分，否则得 0 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 0.5 分，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 0.1 分。	2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 0.6 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 0.6 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 0.6 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 0.6 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 0.6 分。	2	资金使用相对混乱，预算资金在审核过程中发现资金支出不按项目类别。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分)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 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 1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2	预算信息及时公开，2020 年决算截至评价基准日未批复，不做评价。
		政府采购合规性（2分）	--	对部门涉及政府采购是否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采购进行评价	按照政府采购法及部门政府采购制度等规定对所需货物、工程或服务进行政府采购，得 2 分，每发现一处扣 0.4 分，扣完为止。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及部门政府采购制度等规定对所需货物、工程或服务进行政府采购

	资产管理(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 0.5 分；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 0.5 分。	1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 0.4 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 0.4 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 0.4 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 0.4 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 0.4 分。	2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 100%的计 2 分，每降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2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90879.00 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90879.00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资产清查有效性（2分）	--	对部门是否按照要求进行了资产清查进行评价	部门按照规定要求对资产进行定期清查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2020 年度按照要求进行了资产清查工作。
	档案管理(2分)	档案管理完备性（2）	--	对部门的档案管理保存是否完备、合规进行评价。	部门档案有专人统一管理并且保存完备、合规得 2 分，基本完备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2	部门的档案保存完整，资料齐全

产出 (32分)	职责履行 (32分)	办公室履职情况(32)	承担中心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管理服务;承担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息、档案、应急、值班等工作;承担中心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承担干部考录、选拔任用、奖惩、调配、培训、考核、档案、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出国(境)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辅助工作。承担推进区国有企业改革相关辅助工作,承担企业产权管理、国有企业公车改革、车辆买卖、资产处置、集团组建、企业划转、统一监管、主业确定、混合所有制改革等辅助性工作;承担所监管国有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的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农民工工资保障等辅助性工作;参与新旧动能转换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承担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基础性辅助工作,	对部门 2020 年度承担中心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管理服务;承担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息、档案、应急、值班等工作;承担中心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承担干部考录、选拔任用、奖惩、调配、培训、考核、档案、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出国(境)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辅助工作。承担推进区国有企业改革相关辅助工作,承担企业产权管理、国有企业公车改革、车辆买卖、资产处置、集团组建、企业划转、统一监管、主业确定、混合所有制改革等辅助性工作;承担所监管国有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的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农民工工资保障等辅助性工作;参与新旧动能转换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承担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基础性辅助工作,提出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战略性调整政策建议,参与拟定所出资企业章程、发展战略与规划,对所监管企业布局、结构调整、科技创新及做好重大投资的决策提供咨询建议;参与区属国有企业国有产权	指标得分=国资中心全面工作地完成情况完成率*指标满分 值 32 分,得分不超过 32 分。	32	工作地完成情况完成率为 100%
-------------	------------	-------------	---	--	--	----	------------------

		提出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 和结构战略性调整政策建议， 参与拟定所出资企业章程、 发展战略与规划，对所监管 企业布局、结构调整、科技 创新及做好重大投资的决策 提供咨询建议；参与区属国 有企业国有产权界定、登记、 划转、评估、处置及产权纠 纷调处等工作；参与监督、 规范国有产权交易；承担国 资、国企系统双招双引辅助 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上缴 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督辅助工 作；参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 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 的拟定，承担企业负责人及 班子成员年薪核定、年度和 任期业绩考核、薪酬兑现管 理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合 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 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国资 月报、国有企业综合经济运 行、资产统计情况分析、企 业工资总额分类分级管理等	界定、登记、划转、评估、处置及产 权纠纷调处等工作；参与监督、规范 国有产权交易，承担国资、国企系统 双招双引辅助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 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督辅助工作； 参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 和薪酬管理制度的拟定，承担企业负 责人及班子成员年薪核定、年度和任 期业绩考核、薪酬兑现管理工作；承 担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 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国资月报、国 有企业综合经济运行、资产统计情况 分析、企业工资总额分类分级管理等 工作。参与拟定企业外部董事、财务 总监委派管理办法、制度，调度指导 外部董事、财务总监规范运行。承担 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评审辅助 工作；承担区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 测和企业财务状况监督辅助工作；承 担企业绩效管理、风险管控、全面预 算管理及内部市场化改革运行的指 导及考核评价的辅助工作，参与拟订 机关及区属企业财务监督管理相关 制度，研究分析企业财务运营状况； 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决算辅		
--	--	---	---	--	--

			工作。参与拟定企业外部董事、财务总监委派管理办法、制度，调度指导外部董事、财务总监规范运行。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评审辅助工作；承担区属国有资产运营质量监测和企业财务状况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绩效管理、风险管控、全面预算管理及内部市场化改革运行的指导及考核评价的辅助工作，参与拟订机关及区属企业财务监督管理相关制度，研究分析企业财务运营状况；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决算辅助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具体工作；承担国资国企财务监管信息化建设辅助工作地完 成情况 (32)	助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具体工作；承担国资国企财务监管信息化建设辅助工作 考核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	--	--	--	---	--	--

效果 (33分)	履职效 益（20 分）	社会效益 （10）	妥善处理国企 各类办理历史 遗留问题(10)	对部门2020年履职后 妥善处理国企各类办 理历史遗留问题的作 用进行评价。	由专家在[10]分之间进行评分。	8	专家综合评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10）	对服务对象满 意度（10）	对部门2020年履职之 后对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行调查	有发放满意度调查表为依据作为评分 标准，满意度调查表满意率*指标满分 值 10 分，不得超过 10 分。	0	未做满意度调查
	可持续 性影响 （13分）	可持续性影 响（13）	实现国有资产 保值增值(13)	考察部门是否根据部 门内要求实现国有资 产保值增值	由专家在[13]分之间进行评分。	10	专家综合评分
合计						81.9	

企业调研费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代码	313001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经费类别	全额单位	单位级别	正科级	地址	文体中心 2 号馆二楼
单位负责人	孙忠明	联系电话	13863267559	职务	中心主任
财务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绩效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单位职能概述	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1.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2.负责拟订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区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3.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区属国有骨干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企业调研费			立项年度	2020
业务年度	2020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归口处室	
功能科目				是否为政府采购	否
项目简介	企业调研费				
项目测算依据	空				
计划实施时间	2020-01-01		计划完成时间	2020-12-31	
实际实施时间	2020-01-01		实际完成时间	2020-12-31	
评价开始时间	2021-06-17		评价结束时间	2021-06-17	
项目实施情况					
实施具体内容	到企业开展调研				
实施机构部门	办公室、产权股等		实施负责人	无	
实施开始时间	2020-01-01		实施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成果	了解企业情况，做好党建、监管工作。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		实际支出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一、本级资金	5	5	5	5	5	5	
1、当年预算	5	5	5	5	5	5	
2、以前年度结转	0	0	0	0	0	0	
3、当年追加	0	0	0	0	0	0	
二、其他级次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三、其他来源资金	0	0	0	0	0	0	
合计	5	5	5	5	5	5	
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量化支出				非量化支出		总金额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价	支出金额	明细内容	支出金额	

				0		5	5
评价组织情况							
评级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评价方法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评价实施过程	（一）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二）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三）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四）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五）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六）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七）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八）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九）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到企业调研次数	20	20	次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按时到企业调研	是	是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企业生产调研等检查率	100	100	%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企业调研费	5	5	万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对企业的服务效率	是	是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说明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到企业调研次数	20	20	次	20	20	数量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按时到企业调研	是	是		10	10	是否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企业生产调研等检查率	100	100	%	10	10	率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企业调研费	5	5	万元	20	20	费用（成本专用）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10	10	是否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对企业的服务效率	是	是		10	10	是否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20	满意

			象满意度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评价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1	赵娟	股长			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7710087		
自我评价其他信息										
评价综合意见		根据项目自评综合分析，自评得分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认为此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资金来源和支出说明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企业监管。								
项目经验做法		保证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存在问题		无								

资金来源支出说明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企业监管。
项目建议	无
财政审核意见	无

办公设备、办公家具购置自评报告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代码	313001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经费类别	全额单位	单位级别	正科级	地址	文体中心 2 号馆二楼
单位负责人	孙忠明	联系电话	13863267559	职务	中心主任
财务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绩效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单位职能概述	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1.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2.负责拟订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区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3.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区属国有骨干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办公家具购置			立项年度	2020
业务年度	2020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归口处室	
功能科目				是否为政府采购	否
项目简介	办公设备、办公家具购置费				
项目测算依据	空				
计划实施时间	2020-01-01		计划完成时间	2020-12-31	
实际实施时间	2020-01-01		实际完成时间	2020-12-31	
评价开始时间	2021-06-17		评价结束时间	2021-06-17	
项目实施情况					
实施具体内容	办公设备、办公家具购置				
实施机构部门	办公室		实施负责人	无	
实施开始时间	2020-01-01		实施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成果	取得了相关案件诉讼的胜利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		实际支出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一、本级资金	5	5	5	5	5	5	
1、当年预算	5	5	5	5	5	5	
2、以前年度结转	0	0	0	0	0	0	
3、当年追加	0	0	0	0	0	0	
二、其他级次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三、其他来源资金	0	0	0	0	0	0	
合计	5	5	5	5	5	5	
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量化支出				非量化支出		总金额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价	支出金额	明细内容	支出金额	

					0		5	5
评价组织情况								
评级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评价方法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评价实施过程			（一）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二）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三）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四）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五）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六）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七）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八）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九）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目标完成情况								
序 号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购买数量	20	20	次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购买是否及时	是	是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质量	100	100	%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是否不高于市场价格	5	5	万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的规范性	是	是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说明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意见次数	20	20	次	10	10	数量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提供法律意见、法律服务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是否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相关法律诉讼结果	100	100	%	30	30	率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	5	5	万元	20	20	费用（成本 专用）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10	10	是否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的规范性	是	是		10	10	是否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满意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评价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1	赵娟	股长			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7710087		
自我评价其他信息										
评价综合意见		根据项目自评综合分析，自评得分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认为此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资金来源和支出说明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
项目经验做法	保证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存在问题	无
资金来源支出说明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
项目建议	无
财政审核意见	无

财务系统年维护费评估费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代码	313001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经费类别	全额单位	单位级别	正科级	地址	文体中心 2 号馆二楼
单位负责人	孙忠明	联系电话	13863267559	职务	中心主任
财务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绩效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单位职能概述	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1.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2.负责拟订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区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3.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区属国有骨干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财务系统年维护费			立项年度	2020
业务年度	2020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归口处室	
功能科目				是否为政府采购	否
项目简介	财务系统年维护费				
项目测算依据	空				
计划实施时间	2020-01-01		计划完成时间	2020-12-31	
实际实施时间	2020-01-01		实际完成时间	2020-12-31	
评价开始时间	2021-06-17		评价结束时间	2021-06-17	
项目实施情况					
实施具体内容	财务系统年维护				
实施机构部门	办公室		实施负责人	无	
实施开始时间	2020-01-01		实施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成果	财务系统进行维护，可以正常使用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		实际支出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一、本级资金	0.15	0.15	0.15	0.15	0.15	0.15	
1、当年预算	0.15	0.15	0.15	0.15	0.15	0.15	
2、以前年度结转	0	0	0	0	0	0	
3、当年追加	0	0	0	0	0	0	
二、其他级次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三、其他来源资金	0	0	0	0	0	0	
合计	0.15	0.15	0.15	0.15	0.15	0.15	
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量化支出				非量化支出		总金额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价	支出金额	明细内容	支出金额	

				0		0.15	0.15
评价组织情况							
评级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评价方法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评价实施过程	（一）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二）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三）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四）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五）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六）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七）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八）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九）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财务系统使用次数	20	20	次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财务软件售后服务及时	是	是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财务软件正常运行	100	100	%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财务软件价格不高于市场价	0.15	0.15	万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满足单位财务需求	是	是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的规范性	是	是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财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说明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财务系统使用次数	20	20	次	10	10	数量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财务软件售后服务及时	是	是		10	10	是否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财务软件正常运行	100	100	%	30	30	率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财务软件价格不高于市场价	0.15	0.15	万元	20	20	费用（成本专用）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满足单位财务需求	是	是		10	10	是否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的规范性	是	是		10	10	是否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财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满意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评价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1	赵娟	股长			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7710087		
自我评价其他信息										
评价综合意见		根据项目自评综合分析，自评得分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认为此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资金来源和支出说明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财务系统维护。
项目经验做法	保证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存在问题	无
资金来源支出说明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财务系统维护。
项目建议	无
财政审核意见	无

党建宣传牌的定制、培训费、党建阵地建设费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代码	313001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经费类别	全额单位	单位级别	正科级	地址	文体中心 2 号馆二楼
单位负责人	孙忠明	联系电话	13863267559	职务	中心主任
财务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绩效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单位职能概述	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1.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2.负责拟订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区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3.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区属国有骨干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党建宣传牌的定制、培训费、党建阵地建设费			立项年度	2020
业务年度	2020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归口处室	
功能科目				是否为政府采购	否
项目简介	党建宣传牌的定制、培训费、党建阵地建设费				
项目测算依据	空				
计划实施时间	2020-01-01		计划完成时间	2020-12-31	
实际实施时间	2020-01-01		实际完成时间	2020-12-31	
评价开始时间	2021-06-17		评价结束时间	2021-06-17	
项目实施情况					
实施具体内容	党建宣传牌的定制、培训费、党建阵地建设费				
实施机构部门	党委办		实施负责人	无	
实施开始时间	2020-01-01		实施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成果	党建宣传牌的定制、培训费、党建阵地建设费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		实际支出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一、本级资金	5	5	5	5	5	5	
1、当年预算	5	5	5	5	5	5	
2、以前年度结转	0	0	0	0	0	0	
3、当年追加	0	0	0	0	0	0	
二、其他级次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三、其他来源资金	0	0	0	0	0	0	
合计	5	5	5	5	5	5	
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量化支出				非量化支出		总金额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价	支出金额	明细内容	支出金额	

					0		5	
评价组织情况								
评级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评价方法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评价实施过程			（一）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二）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三）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四）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五）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六）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七）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八）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九）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目标完成情况								
序 号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展牌	8	8	次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展牌内容是否最新	是	是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展牌质量	100	100	%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价格不高于预算	5	5	万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党组织影响力	是	是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说明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展牌	8	8	次	10	10	数量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展牌内容是否最新	是	是		10	10	是否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展牌质量	100	100	%	30	30	率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价格不高于预算	5	5	万元	20	20	费用（成本专用）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10	10	是否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党组织影响力	是	是		10	10	是否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满意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评价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1	赵娟	股长		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7710087

自评价其他信息

评价综合意见	根据项目自评综合分析，自评得分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认为此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	---

项目资金来源和支出说明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党建宣传牌的定制、培训费、党建阵地建设。
项目经验做法	保证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存在问题	无
资金来源支出说明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党建宣传牌的定制、培训费、党建阵地建设。
项目建议	无
财政审核意见	无

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费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代码	313001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经费类别	全额单位	单位级别	正科级	地址	文体中心 2 号馆二楼
单位负责人	孙忠明	联系电话	13863267559	职务	中心主任
财务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绩效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单位职能概述	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1.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2.负责拟订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区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3.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区属国有骨干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费			立项年度	2020
业务年度	2020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归口处室	
功能科目				是否为政府采购	否
项目简介	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费				
项目测算依据	空				
计划实施时间	2020-01-01	计划完成时间	2020-12-31		
实际实施时间	2020-01-01	实际完成时间	2020-12-31		
评价开始时间	2021-06-17	评价结束时间	2021-06-17		
项目实施情况					
实施具体内容	用于聘请法律顾问、及相关案件的律师费				
实施机构部门	产权股	实施负责人	无		
实施开始时间	2020-01-01	实施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成果	取得了相关案件诉讼的胜利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		实际支出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一、本级资金	5	5	5	5	5	5	
1、当年预算	5	5	5	5	5	5	
2、以前年度结转	0	0	0	0	0	0	
3、当年追加	0	0	0	0	0	0	
二、其他级次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三、其他来源资金	0	0	0	0	0	0	
合计	5	5	5	5	5	5	
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量化支出				非量化支出		总金额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价	支出金额	明细内容	支出金额	

					0		5	5
评价组织情况								
评级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评价方法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评价实施过程			（一）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二）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三）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四）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五）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六）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七）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八）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九）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目标完成情况								
序 号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意见次数	20	20	次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提供法律意见、法律服务是否及时	是	是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相关法律诉讼结果	100	100	%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	5	5	万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的规范性	是	是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说明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意见次数	20	20	次	10	10	数量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提供法律意见、法律服务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是否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相关法律诉讼结果	100	100	%	30	30	率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	5	5	万元	20	20	费用（成本专用）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10	10	是否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的规范性	是	是		10	10	是否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满意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评价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1	赵娟	股长			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7710087		
自我评价其他信息										
评价综合意见		根据项目自评综合分析，自评得分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认为此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资金来源和支出说明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
项目经验做法	保证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存在问题	无
资金来源支出说明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法律顾问费、应诉费及资产处置评估。
项目建议	无
财政审核意见	无

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付中介机构费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代码	313001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经费类别	全额单位	单位级别	正科级	地址	文体中心 2 号馆二楼
单位负责人	孙忠明	联系电话	13863267559	职务	中心主任
财务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绩效负责人	赵娟	联系电话	7710087	职务	股长
单位职能概述	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1.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2.负责拟订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区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3.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区属国有骨干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付中介机构费			立项年度	2020
业务年度	2020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归口处室	
功能科目				是否为政府采购	否
项目简介	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付中介机构费				
项目测算依据	空				
计划实施时间	2020-01-01	计划完成时间	2020-12-31		
实际实施时间	2020-01-01	实际完成时间	2020-12-31		
评价开始时间	2021-06-17	评价结束时间	2021-06-17		
项目实施情况					
实施具体内容	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付中介机构费				
实施机构部门	统评股	实施负责人	无		
实施开始时间	2020-01-01	实施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成果	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		实际支出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一、本级资金	40	40	40	40	40	40	
1、当年预算	40	40	40	40	40	40	
2、以前年度结转	0	0	0	0	0	0	
3、当年追加	0	0	0	0	0	0	
二、其他级次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三、其他来源资金	0	0	0	0	0	0	
合计	40	40	40	40	40	40	
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量化支出				非量化支出		总金额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价	支出金额	明细内容	支出金额	

				0		40	40
评价组织情况							
评级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评价方法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评价实施过程	（一）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二）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三）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四）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五）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六）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七）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八）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九）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中介机构去企业次数	8	8	次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考核结果是否及时	是	是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考核结果	100	100	%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是否合同外额外收费	40	40	万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的规范性	是	是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说明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中介机构去企业次数	8	8	次	10	10	数量
2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考核结果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是否
3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考核结果	100	100	%	30	30	率

4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是否合同外额外收费	40	40	万元	40	40	费用（成本 专用）
5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方便、贴心、快捷的服务	是	是		10	10	是否
6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的规范性	是	是		10	10	是否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满意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评价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1	赵娟	股长			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7710087		
自我评价其他信息										
评价综合意见		根据项目自评综合分析，自评得分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认为此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资金来源和支出说明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
项目经验做法	保证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存在问题	无
资金来源支出说明	项目资金来源系当年预算，支出费用全部用于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
项目建议	无
财政审核意见	无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峰城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评价机构：山东光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目录

一、部门概述和基本情况	3
（一）部门基本情况	3
（二）部门职能及内设机构职能	3
（三）预算资金及支出情况	6
（四）部门资产情况	10
二、绩效目标	12
三、评价工作开展	13
（一）绩效评价目的	13
（二）评价原则	14
（三）评价方法	14
（四）工作程序	14
四、指标体系	16
五、评价结论及分析	17
（一）整体评价结论	17
（二）指标得分分析	18
六、部门主要绩效	32
七、存在的问题	33
八、整改措施或建议	36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7
十、附件	38
附件 1：2020 年枣庄市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8
附件 2：2020 年枣庄市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	38
附件 3：2020 年枣庄市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得分表	38

附件 4：2020 年枣庄市峄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内部机构职能、工作目标及完成工作内容统计情况表38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组经过数据采集、资料收集、现场评价及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现将主要内容汇报如下。

一、部门概述和基本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一级预算单位。事业单位编制 12 人，实际编制 7 人。

（二）部门职能及内设机构职能

- 1、全区国有资产事务管理。
- 2、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
- 3、区国资中心党委、区属骨干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党的建设。
- 4、国有资产相关法律事宜。
- 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各内设机构职能

2020 年度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刚刚成立不久，编办未给指定股室职能，全部业务由办公室操作完成。办公室职能如下：

承担中心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管理服务；承担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息、档案、应急、值班等工作；承担中心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承担干部考录、选拔任用、奖惩、调配、培训、考核、档案、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出国（境）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辅助工作。承担推进区国有企业改革相关辅助工作，承担企业产权管理、国有企业公车改革、车辆买卖、资

产处置、集团组建、企业划转、统一监管、主业确定、混合所有制改革等辅助性工作；承担所监管国有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的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农民工工资保障等辅助性工作；参与新旧动能转换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承担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基础性辅助工作，提出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战略性调整政策建议，参与拟定所出资企业章程、发展战略与规划，对所监管企业布局、结构调整、科技创新及做好重大投资的决策提供咨询建议；参与区属国有企业国有产权界定、登记、划转、评估、处置及产权纠纷调处等工作；参与监督、规范国有产权交易；承担国资、国企系统双招双引辅助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督辅助工作；参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的拟定，承担企业负责人及班子成员年薪核定、年度和任期业绩考核、薪酬兑现管理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国资月报、国有企业综合经济运行、资产统计情况分析、企业工资总额分类分级管理等工作。参与拟定企业外部董事、财务总监委派管理办法、制度，调度指导外部董事、财务总监规范运行。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评审辅助工作；承担区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测和企业财务状况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绩效管理、风险管控、全面预算管理及内部市场化改革运行的指导及考核评价的辅助工作，参与拟订机关及区属企业财务监督管理相关制度，研究分析企业财务运营状况；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决算辅助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具体工作；承担国资国企财务监管信息化建设辅助工作。

（三）预算资金及支出情况

1、部门收支情况

根据枣庄市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的预算报表及决算报表统计，2020 年枣庄市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经批复的预算资金为 133.18 万元，支出资金为 140.0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5.16%，其中基本支出的预算执行率为 113.68%，项目支出的预算执行率为 94.83%。具体的预算资金收入和决算资金收入情况见表 1-1，预算资金支出和决算资金支出情况见表 1-2。

表 1-1：2020 年枣庄市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预算资金和决算资金收入情况表

收入	2020 年预算数	2020 年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133.18 万元	140.0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收入		
合计	133.18 万元	140.06 万元
年初结余结转		
总计	133.18 万元	140.06 万元

表 1-2：2020 年枣庄市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预算资金和决算资金支出情况表

支出类别		2020 年预算数	2020 年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60.96 万元	75.70 万元	124.17%
	日常公用经费	12.02 万元	7.72 万元	64.22%
	合计	72.98 万元	82.97 万元	113.68%
项目支出		60.20 万元	57.09 万元	94.83%

合计	133.18 万元	140.06 万元	105.16%
----	-----------	-----------	---------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批复数为 0.1 万元，计划用于公务招待费。2020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0.1 万元，其中：公务招待费 0.1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用于公务招待等支出，“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00%。

（四）部门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资产原值 90879.00 元，累计折旧 15303.10 元，资产净值 75575.90 元，固定资产按照《政府会计准则第 3 号——固定资产》进行记账并计提折旧，具体情况详见表 1-3。

表 1-3：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底固定资产情况统计表

序号	资产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使用状况
2	通用设备	台/套		51,909.00	11,226.27	40682.73	在用
4	家具用具及其他	台/套		38,970.00	4,076.83	34893.17	在用
5	合计	—		90,879.00	15,303.10	75575.90	

二、绩效目标

通过对部门职能、部门履职活动的梳理研究，评价工作组以职能分类为基础，对该职能类别中的年度工作安排进行了归集，形成了 2020 年度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附件 1。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产出，评价工作组整理了 2020 年度各职能下的具体工作目标，详见表 2-1。

表 2-1：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度工作目标梳理

序号	职能分类	年度工作目标
1	办公室	（挂党委办公室牌子）。承担中心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管理服务；承担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息、档案、应急、值班等

序号	职能分类	年度工作目标
		工作；承担中心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承担干部考录、选拔任用、奖惩、调配、培训、考核、档案、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出国（境）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辅助工作。承担推进区国有企业改革相关辅助工作，承担企业产权管理、国有企业公车改革、车辆买卖、资产处置、集团组建、企业划转、统一监管、主业确定、混合所有制改革等辅助性工作；承担所监管国有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的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农民工工资保障等辅助性工作；参与新旧动能转换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承担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基础性辅助工作，提出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战略性调整政策建议，参与拟定所出资企业章程、发展战略与规划，对所监管企业布局、结构调整、科技创新及做好重大投资的决策提供咨询建议；参与区属国有企业国有产权界定、登记、划转、评估、处置及产权纠纷调处等工作；参与监督、规范国有产权交易；承担国资、国企系统双招双引辅助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督辅助工作；参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的拟定，承担企业负责人及班子成员年薪核定、年度和任期业绩考核、薪酬兑现管理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国资月报、国有企业综合经济运行、资产统计情况分析、企业工资总额分类分级管理等工作。参与拟定企业外部董事、财务总监委派管理办法、制度，调度指导外部董事、财务总监规范运行。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评审辅助工作；承担区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测和企业财务状况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绩效管理、风险管控、全面预算管理及内部市场化改革运行的指导及考核评价的辅助工作，参与拟订机关及区属企业财务监督管理相关制度，研究分析企业财务运营状况；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决算辅助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具体工作；承担国资国企财务监管信息化建设辅助工作。

三、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目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职能，考察部门人、财、物资源与部门职能匹配情况，从更加宏观的层面把握单位（部门）的部门职能履行情况，从整体支出效益分析中更加精确地查找问题，进而有的放矢地进行改进。

2020 年度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旨在通过收集投入、过程、产出、效果等信息，分析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的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对部门基本运转及部门职能履行的保障作用，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三）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有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了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一，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作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二，通过对各股室负责人进行访谈，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四）工作程序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分析、撰写报告、归集档案五个阶段。

1、前期准备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

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工作组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必须满足评价工作需要。

(2) 梳理绩效目标，明确资料清单。根据部门基本情况，协助预算部门梳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作为绩效运行评价的依据。列明部门需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以及其他需要部门配合的事项。

2、组织实施

(1) 了解部门总体情况，提出现场评价意见。对部门报送的基础数据和相关资料进行核实和全面分析，提出现场评价的具体意见，组织现场评价。

(2) 现场评价。主要包括：

①听取情况介绍。听取部门对评价对象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部门履职情况及履职效益等介绍。

②访谈。评价工作组对各业务股室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各股室职能及 2020 年工作开展情况。

③数据核查。根据部门填报的数据，围绕建立和健全制度情况、制度和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部门履职情况及履职效益，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部门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3、综合评价

(1) 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现场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2) 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部门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

部门整体绩效结果，对照绩效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部门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

(3)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指标体系框架，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问题。

(4)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工作组在进行全面分析后形成初步分析结论，由项目经理召开综合评价会议，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对部门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综合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级别：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0(含)-60分为差。

4、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1) 撰写报告。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

(2) 提交报告。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根据各部门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报告修改情况及评价报告终稿。

四、指标体系

1、指标设计思路、依据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涉及的资金，所以本次指标设计依据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关于上报 2020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的通知（山财绩〔2020〕2 号）进行设计，结合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而成。个性指标由评价工作组根据部

门实际情况，参照已有评价办法，在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内进一步细化设置。

2、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的评价标准主要分为：（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本次评价标准主要采用了历史标准和计划标准。

3、绩效评价结果划分等级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综合得分，划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4、指标体系

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2。

五、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整体评价结论

评价工作组运用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及资料核查等方式，对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进行客观、公正地评价，最终评价结果：总得分 81.90 分，评价等级为良。综合得分情况详见表 5-1，具体得分情况表见附件 3。

**表 5-1：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综合得分情况表**

指标	投入	过程	产出	效果	合计
权重	12	23	32	33	100
得分	10	21.90	32	25.50	81.90
得分率	83.33%	95.21%	100%	54.54%	81.90%

（二）指标得分分析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分析。

1、投入

投入部分指标从部门职能、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三方面进行考察，指标分值 12 分，实际得分 10 分。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5-3。

**表 5-3：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投入指标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1	投入	部门职能	部门职能明确性	4	4
3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0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0
5		预算配置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2
6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
7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2
合计			12	10	

关于“部门职能明确性”指标：根据三定方案，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各部门职能明确。据评价工作组了解和访谈，部门内部组织机构层次清晰，归属管理关系明确；部门内各股室职能划分明确、职责

整体上不存在重合，实际内设机构数量与三定方案中规定的机构数量一致。根据评分标准，“部门职能明确性”指标得 4 分。

关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未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根据评分标准，“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均得 2 分，分别扣 1 分。

关于“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2020 年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预算编制流程清晰、机制健全，预算编制完整，预算编制相对准确。根据评分标准，“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得 2 分。

关于“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三定方案中规定的峰城区事业编制数 12 人，2020 年事业编实际在职人数 7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2 分。

关于“三公”经费变动率”指标：根据统计，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1 万元，实际决算三公经费为 0.1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2 分。

2、过程

过程部分指标从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档案管理四方面进行考察，指标分值 23 分，实际得分 21.90 分。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5-3。

表 5-3: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过程指标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1	过程	预算执行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	1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	0.9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2
5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2
7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2
8			政府采购合规性	2	2
9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0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2
11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12		资产清查有效性		2	2
13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2	2
合计				23	21.90

关于“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指标: 2020 年基本支出预算数 133.18 万元, 实际支出数 140.06 万元, 支出率 105.16%。根据评分标准,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指标得 1 分。

关于“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指标: 2020 年项目支出预算数 60.20 元, 实际支出数 57.09 万元, 支出率 94.83%。根据评分标准,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指标得 1 分, 扣 0.1 分。

关于“三公经费控制率”指标: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 0.1 万元, 实际支出 0.1 万元, 控制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指标指标得 1 分。

关于“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 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5 万元, 但评价工作组通过访谈了解到 2020 年实际政府采购金额约为 5 万元, 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得指标满分 2 分。

关于“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管理）”指标：经现场核实，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健全、合法、合规，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根据评分标准，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管理）”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2 分。

关于“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经评价工作组对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支出的凭证抽查及财务核查，资金的使用未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个别资金的拨付没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预算资金在审核过程中发现资金支出不按项目类别。根据评分规则，“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3 分，扣 1 分。

关于“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2020 年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预算信息，2020 年决算截至评价基准日未批复，不做评价。根据评分标准，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2 分。

关于“政府采购合规性”指标。经现场核实，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按照政府采购法及部门政府采购制度对所需货物等进行政府采购，根据评分标准，“政府采购合规性”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2 分。

关于“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指标：经现场核实，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1 分。

关于“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指标得 2 分。

关于“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经核查，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90879.00 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90879.00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得指标满分 2 分。

关于“资产清查有效性”指标：经现场核实，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了清查。根据评分标准，“资产清查有效性”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2 分。

关于“档案管理完备性”指标：经现场核查，部门的档案保存完整，资料齐全，根据评分标准，“档案管理完备性”指标得指标满分值 2 分。

3、产出

产出部分指标主要对部门履职情况进行考察，包括城市渣土管理履职情况、市容秩序管理履职情况、城市违法建设管理履职情况、数字化城市管理履职情况、行政执法监督履职情况、普法宣传履职情况六方面，指标分值 32 分，实际得分 32 分。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5-4。

表 5-4：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产出指标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1	产出	部门履职情况	办公室管理履职情况	32	32
合计				32	32

关于“办公室管理履职情况”指标：办公室管理履职情况较好，指标得分为满分 16 分，具体工作完成情况详见表 5-5。

表 5-5：2020 年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办公室管理履职情况表

职能分类	年度工作目标	实际完成工作内容
------	--------	----------

办公室	(一)、全区国有资产事务管理。 (二)、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 (三)、区国资中心党委、区属骨干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党的建设。 (四)、国有资产相关法律事宜。 (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一)、全区国有资产事务管理。 (二)、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 (三)、区国资中心党委、区属骨干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党的建设。 (四)、国有资产相关法律事宜。 (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	--

4、效果

效果部分指标主要对部门履职效果及可持续性影响进行考察，包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人力资源建设、部门工作成效，指标分值 33 分，实际得分 18 分。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5-6。

表 5-6: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效果指标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1	效果	部门履职	社会效益	妥善处理国企各类办理历史遗留问题	10	8
		效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0
6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13	10
合计					33	18

本次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组织建设、宣传培训、制度建设和改革创新等部门工作成效指标主要采用专家评分的方式，其中：关于“妥善处理国企各类办理历史遗留问题”指标是专家依据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提供的账务及相关资料进行综合评价，最终得分 8 分。关于“对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未能提供满意度调查表进行综合评价，最终得分 0 分。关于“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是专家依据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

产事务中心各部门制定、执行及开展活动，并对各项指标进行操作，规范等管理工作进行综合评价，最终得分 10 分。

六、部门主要绩效

- （一）、全区国有资产事务管理。
- （二）、区属骨干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
- （三）、区国资中心党委、区属骨干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党的建设。
- （四）、国有资产相关法律事宜。
- （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七、存在的问题

（一）设置绩效目标不够准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提出，各地区各部门编制预算时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在编制年初预算时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及项目绩效目标，但不够准确细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二）内控机制不够完备，内部管理仍需加强。经了解，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目前的内控机制还不够完备，部分职能机构在职责上存在交叉、不清晰的现象，且部门内部的各人员之间没有明确分工，内控管理需要加强。

（三）经评价工作组对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0 年支出的凭证抽查及财务核查，资金的使用未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个别

资金的拨付没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相对混乱，预算资金在审核过程中发现资金支出不按项目类别。

八、整改措施或建议

（一）明确职责，高效施政。国家机构改革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举措，目的是要构建起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提高政府执行力。本轮改革自 2018 年开始实施，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的要求，对机构职能进行了优化和调整，县（区）级基层单位由于种种原因暂时存在机构人员编制与职能不尽相符的现象。应该看到，改革不能一蹴而就，需要一个过程，建议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积极与党委、政府以及编办等部门进行协调沟通，争取部门内设机构、编制与三定方案相符，维护三定方案的权威性，明确职责，高效施政。

（二）强化绩效理念，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我国的预算绩效管理自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探索实施，至今已有 20 多年的历程。2018 年 9 月 25 日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提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国家政策要求，同时也是一种先进的管理方法。《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0〕416 号）提出“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前提”。建议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在申报部门预算时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对部门各方履职及效果等进行细化、量化。

（三）强化内控制度执行，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政策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内控机制，理顺、优化管理流程，提升部门整体管控水平，结合机构改革后部门履职需要，强化内控制度执行，明确各部门职能，避免交叉工作，合理划分各职能机构人员职责。

九、附件

附件 1：2020 年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 2：2020 年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3：2020 年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4：2020 年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内部机构职能、工作目标及完成工作内容统计情况表

附件3:

2020 年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得分、扣分分析
投入 (12分)	部门职能(4分)	部门职能明确性(4分)	—	对部门及各个股室是否具有明确的职能进行评价。	①部门具有明确的职能得1分,否则得0分;②部门内部组织机构层次清晰,归属管理关系明确③部门内各股室职能划分明确、职责整体上不存在重合得1分,否则得0分;④部门实际职能及实际内设机构与三定方案一致得1分,否则得0分。	4	部门具有明确的职能;部门内部组织机构层次清晰,归属管理关系明确;部门内各股室职能划分明确、职责整体上不存在重合;部门实际职能及实际内设机构与三定方案一致。
	目标设定(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1分)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0.5分,否则得0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25分,否则得0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25分,否则得0分。	0	编制绩效目标未根据部门编制,指标不明确
		绩效指标明确性(1分)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得0.5分,否则得0分;②通过清晰、可量化的指标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得0分。	0	

	预算配置(6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2)	--	对部门编制的预算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①部门预算编制完整，如涉及子项目，子项目列示清晰；②预算依据充分，数量测算依据明确、科学、合理，单价标准来源准确；③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匹配；④预算编制流程清晰、机制健全；全部满足得2分，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2	预算编制明确完整，提供了预算及决算报告
		在职人员控制率(2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2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2	三定方案中规定的制数12人，实际在编6人。
		“三公经费”变动率(2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不变或者下降的计2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2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1万元，实际决算三公经费为0.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过程(23分)	预算执行(5分)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	--	对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部门基本支出金额/基本支出预算金额*100%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在100%的基础上每偏离1%扣除权重分2%，扣完为止	1	基本支出预算数133.18万元，实际支出数140.06万元，支出率105.16%。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1)	--	对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价。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部门项目支出金额/项目支出预算金额*100%	①所有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得满分；在 100%的基础上每偏离 1%扣除权重分 2%，扣完为止	0.9	项目支出预算 60.20 万元，实际支出数 57.09 万元，支出率 94.83%。
		“三公经费”控制率(1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 100%的计 1 分，每超过 1 个百分点扣 0.25 分，扣完为止。	1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 0.1 万元，实际支出 0.1 万元，控制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2 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 100%的计 2 分，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及部门政府采购制度等规定对所需货物、工程或服务进行政府采购
	预算管理(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管理制度计 1 分，每缺少一项按照比例扣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计 0.5 分，否则得 0 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 0.5 分，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 0.1 分。	2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 0.6 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 0.6 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 0.6 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 0.6 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 0.6 分。	2	资金使用相对混乱，预算资金在审核过程中发现资金支出不按项目类别。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分)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 1 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 1 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2	预算信息及时公开，2020 年决算截至评价基准日未批复，不做评价。
		政府采购合规性（2分）	--	对部门涉及政府采购是否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采购进行评价	按照政府采购法及部门政府采购制度等规定对所需货物、工程或服务进行政府采购，得 2 分，每发现一处扣 0.4 分，扣完为止。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及部门政府采购制度等规定对所需货物、工程或服务进行政府采购

	资产管理(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 0.5 分；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 0.5 分。	1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 0.4 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 0.4 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 0.4 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 0.4 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 0.4 分。	2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 100%的计 2 分，每降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2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90879.00 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90879.00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资产清查有效性（2分）	--	对部门是否按照要求进行了资产清查进行评价	部门按照规定要求对资产进行定期清查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2020 年度按照要求进行了资产清查工作。
	档案管理(2分)	档案管理完备性（2）	--	对部门的档案管理保存是否完备、合规进行评价。	部门档案有专人统一管理并且保存完备、合规得 2 分，基本完备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2	部门的档案保存完整，资料齐全

产出 (32分)	职责履行 (32分)	办公室履职情况(32)	承担中心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管理服务;承担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息、档案、应急、值班等工作;承担中心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承担干部考录、选拔任用、奖惩、调配、培训、考核、档案、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出国(境)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辅助工作。承担推进区国有企业改革相关辅助工作,承担企业产权管理、国有企业公车改革、车辆买卖、资产处置、集团组建、企业划转、统一监管、主业确定、混合所有制改革等辅助性工作;承担所监管国有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的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农民工工资保障等辅助性工作;参与新旧动能转换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承担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基础性辅助工作,	对部门 2020 年度承担中心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管理服务;承担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息、档案、应急、值班等工作;承担中心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承担干部考录、选拔任用、奖惩、调配、培训、考核、档案、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出国(境)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辅助工作。承担推进区国有企业改革相关辅助工作,承担企业产权管理、国有企业公车改革、车辆买卖、资产处置、集团组建、企业划转、统一监管、主业确定、混合所有制改革等辅助性工作;承担所监管国有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的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农民工工资保障等辅助性工作;参与新旧动能转换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承担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基础性辅助工作,提出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战略性调整政策建议,参与拟定所出资企业章程、发展战略与规划,对所监管企业布局、结构调整、科技创新及做好重大投资的决策提供咨询建议;参与区属国有企业国有产权	指标得分=国资中心全面工作地完成情况完成率*指标满分值 32 分,得分不超过 32 分。	32	工作地完成情况完成率为 100%
-------------	------------	-------------	---	--	--	----	------------------

		提出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 和结构战略性调整政策建议， 参与拟定所出资企业章程、 发展战略与规划，对所监管 企业布局、结构调整、科技 创新及做好重大投资的决策 提供咨询建议；参与区属国 有企业国有产权界定、登记、 划转、评估、处置及产权纠 纷调处等工作；参与监督、 规范国有产权交易；承担国 资、国企系统双招双引辅助 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上缴 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督辅助工 作；参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 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 的拟定，承担企业负责人及 班子成员年薪核定、年度和 任期业绩考核、薪酬兑现管 理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合 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 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国资 月报、国有企业综合经济运 行、资产统计情况分析、企 业工资总额分类分级管理等	界定、登记、划转、评估、处置及产 权纠纷调处等工作；参与监督、规范 国有产权交易，承担国资、国企系统 双招双引辅助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 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督辅助工作； 参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 和薪酬管理制度的拟定，承担企业负 责人及班子成员年薪核定、年度和任 期业绩考核、薪酬兑现管理工作；承 担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 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国资月报、国 有企业综合经济运行、资产统计情况 分析、企业工资总额分类分级管理等 工作。参与拟定企业外部董事、财务 总监委派管理办法、制度，调度指导 外部董事、财务总监规范运行。承担 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评审辅助 工作；承担区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 测和企业财务状况监督辅助工作；承 担企业绩效管理、风险管控、全面预 算管理及内部市场化改革运行的指 导及考核评价的辅助工作，参与拟订 机关及区属企业财务监督管理相关 制度，研究分析企业财务运营状况； 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决算辅		
--	--	---	---	--	--

			工作。参与拟定企业外部董事、财务总监委派管理办法、制度，调度指导外部董事、财务总监规范运行。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评审辅助工作；承担区属国有资产运营质量监测和企业财务状况监督辅助工作；承担企业绩效管理、风险管控、全面预算管理及内部市场化改革运行的指导及考核评价的辅助工作，参与拟订机关及区属企业财务监督管理相关制度，研究分析企业财务运营状况；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决算辅助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具体工作；承担国资国企财务监管信息化建设辅助工作地完 成情况 (32)	助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具体工作；承担国资国企财务监管信息化建设辅助工作 考核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	--	--	--	---	--	--

效果 (33分)	履职效 益 (20 分)	社会效益 (10)	妥善处理国企 各类办理历史 遗留问题(10)	对部门2020年履职后 妥善处理国企各类办 理历史遗留问题的作 用进行评价。	由专家在[10]分之间进行评分。	8	专家综合评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10)	对服务对象满 意度 (10)	对部门2020年履职之 后对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行调查	有发放满意度调查表为依据作为评分 标准,满意度调查表满意率*指标满分 值 10 分,不得超过 10 分。	0	未做满意度调查
	可持续 性影响 (13分)	可持续性影 响 (13)	实现国有资产 保值增值(13)	考察部门是否根据部 门内要求实现国有资 产保值增值	由专家在[13]分之间进行评分。	10	专家综合评分
合计						81.9	